

教育部 103 年 1 月 2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20135833 號函備查
臺北市政府 102 年 12 月 19 日府教特字第 10242927200 號函核定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 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簡章

主辦學校：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地 址：11248 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 70 號
電 話：(02) 2891-4131 分機 280、250
傳 真：(02) 2895-0153
網 址：<http://www.fhsh.tp.edu.tw/>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委員會編印

重要日期提示

項目	日期	備註
術科測驗報名	103年3月3日(星期一)至 103年3月7日(星期五)	
術科測驗	103年4月12日(星期六)	
甄選入學分發報名	103年6月9日(星期一)至 103年6月12日(星期四)	一律採網路線上登錄並郵寄 方式報名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

簡章目錄

壹、依據.....	4
貳、重要日程表.....	4
參、辦理單位.....	5
肆、招生名額.....	5
伍、報名資格.....	5
陸、報名辦法.....	5
柒、報名應繳資料.....	6
捌、報名注意事項.....	7
玖、成績採計及錄取方式.....	8
拾、放榜事宜.....	9
拾壹、報到入學.....	10
拾貳、備取生報到入學.....	10
拾參、放棄錄取.....	10
拾肆、申訴處理.....	11
拾伍、其他注意事項.....	11
拾陸、戲劇班甄選入學招生資料表.....	12
附件一、報名表.....	13
附件二、集體報名考生名冊.....	15
附件三、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	16
附件四、分發結果複查委託書.....	17
附件五、報到委託書.....	18
附件六、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9
附圖：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交通位置圖.....	20

壹、依據

「藝術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等相關規定辦理。

貳、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下載	103年1月3日(星期五)公告於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並提供下載。 網址： http://www.fhsh.tp.edu.tw/ 「高中資優資訊網」 http://excellent.aide.gov.tw	
術科測驗	103年4月12日(星期六)	詳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簡章
國中教育會考	103年5月17日(星期六)至103年5月18日(星期日)	
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報名	【網路線上登錄】 103年6月9日(星期一)09:00至 103年6月12日(星期四)17:00 於「高中資優資訊網」填報 http://excellent.aide.gov.tw 或 http://192.192.59.24 郵寄繳交報名資料： 103年6月9日(星期一)至 103年6月12日(星期四)止 以 限時掛號 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教務處藝術組，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之學校辦理集體報名。 ◎報名費新臺幣280元。
甄選入學放榜	103年6月20日(星期五)	上午9時在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公告，並於網路公布之。 網址： http://www.fhsh.tp.edu.tw
榜單複查	103年6月20日(星期五)	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及下午1時至4時止，以一次為限。 申請收件地點為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教務處藝術組。

現場報到	103年6月23日(星期一)	上午9時至下午4時止。 攜「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正本及國中畢業證書至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教務處藝術組辦理報到。
甄選入學錄取【備取生】遞補名單	103年6月23日(星期一)	下午6時公告於「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網站。 網址： http://www.fhsh.tp.edu.tw 請備取生自行上網查詢，不再另行通知。
甄選入學錄取【備取生】報到	103年6月24日(星期二)	上午9時至中午12時止。 攜「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正本及國中畢業證書至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教務處藝術組辦理報到。
甄選入學錄取考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3年6月25日(星期三)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下午4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 三、招生學校：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1248)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70號，
電話：(02)28914131 轉 250(藝術組)、280(戲劇班)，
網址：<http://www.fhsh.tp.edu.tw/>

肆、招生名額：30人(男女兼收)，備取生5人

伍、報名資格

- 一、已取得「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以下簡稱「術科測驗」)成績單者。
- 二、本學年度凡已參加其他招生入學管道經錄取且完成報到者，不得重複報名參加分發；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陸、報名辦法

- 一、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 二、國中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集體報名，非應屆畢業生採個別報名。
- 三、簡章下載：自103年1月3日（星期五）起，請上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網站，網址：
<http://www.fhsh.tp.edu.tw/>及「高中資優資訊網」<http://excellent.aide.gov.tw>
 自行下載簡章。
- 四、網路線上登錄及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一）報名方式及時間：

報名方式		報名時間
集體報名	1. 以校為單位，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 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 限時掛號 郵寄。	◎網路線上登錄時間：103年6月9日（星期一）09：00至103年6月12日（星期四）17：00系統關閉為止。 ※逾期不受理
個別報名	1. 上網登錄個人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 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 限時掛號 郵寄。	
※報名表件請以雷射印表機列印（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使用），並貼附必要之證明繳交，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承辦學校概不負責。		

（二）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網址：

「高中資優資訊網」<http://excellent.aide.gov.tw> 或
<http://192.192.59.24>

※系統操作請洽詢（email：excellent@mail.aide.gov.tw）

- （三）郵寄繳件時間自103年6月9日（星期一）至103年6月12日（星期四）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郵遞地址：11248 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70號，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教務處藝術組。報名收件洽詢電話：02-2891-4131 轉250、280。

柒、報名應繳資料

一、集體報名(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 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第13、14頁）、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成績單（正本或清晰影本；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教務處戳章及考生簽名）。	◎報名表、集體報名名冊均於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系統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
2. 集體報名名冊（樣張如附件二，第15頁）。	
3.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280元。由就讀學校收齊，全校集體使用同一張郵政匯票，抬頭請寫「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4. A4回郵信封一個，貼妥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	

<p>意事項),信封上須寫明校名與承辦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電話等資料,以便寄發「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與「報到須知」。</p> <p>※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請考生就讀學校整理彙齊,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再依集體報名名冊順序排好,勿拆開分類,並將集體報名名冊置於第一頁。</p>	
--	--

二、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p>1. 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第13、14頁)、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成績單(正本或清晰影本;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p> <p>2.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280元。請自行到郵局購買郵政匯票,抬頭請寫「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p> <p>3. 身分證明文件與學歷證件影本各一份,並在影本上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p> <p>4. A4回郵信封一個,貼妥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信封上須寫明考生姓名、郵遞區號、地址、聯絡電話,以便寄發「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與「報到須知」。</p> <p>※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p>	<p>◎報名表、集體報名名冊均於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系統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p>

捌、報名注意事項

- 一、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網路線上登錄並郵寄繳交報名資料,逾時不受理。
- 二、報名表件請以雷射印表機列印(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使用),並貼附必要之證明繳交,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本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概不負責。
- 三、考生若住偏遠地區無法利用網路使用下載各項資料,請到原就讀國中學校使用網路。
- 四、報名手續一經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更改資料,亦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
- 五、考生對其報名資料應親自核校無誤,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 六、考生若至103年6月20日(星期五)16:00前仍未收到「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與「報到須知」,請洽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教務處藝術組,

電話：(02)28914131分機250、251。

七、報名回郵信封(A4大小)郵資：

件數(報名人數)	1-3	4-8	9-25	26-52	53-107
限掛郵資(元)	42	52	72	107	157

八、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報名費用全部減免，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文件證明影本(文件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 (一)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 (二)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九、特殊身分學生須隨報名資料檢附證明文件，詳參簡章玖之三。

玖、成績採計及錄取方式

一、成績採計

- (一) 採計「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術科測驗成績為術科成績」，並以術科測驗各科成績加權後總分為甄選總成績。
- (二) 甄選總成績=口語表達 $\times 0.5$ +專長表演 $\times 0.5$ 。成績計算至小數點第2位，第3位(含)以下四捨五入。

二、錄取方式

- (一) 考生通過訂定之門檻(含術科、會考成績)後，依術科測驗加權分數為甄選總成績依序分發錄取，錄取正式考生30名，備取考生5名。甄選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1. 口語表達 2. 專長表演。
- (二) 依據課程特色及發展方向，針對國中教育會考及術科測驗成績設定門檻，通過門檻者，始得參加分發錄取。103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僅作為甄選門檻，不列入甄選總成績之計算。
- (三) 本校甄選門檻：

一、103學年度國中會考：		二、103學年度戲劇班術科測驗：			
採計科目	報名門檻	項目	滿分	報名門檻	加權
國文	基礎級(含)以上	口語表達	100	加權 甄選總成績 達60分(含) 以上	$\times 0.5$
社會	基礎級(含)以上	專長表演	100		
寫作測驗	達4級分(含)以上				

三、特殊身分學生分發、名額處理及成績計算方式

(一) 特殊身分學生分發方式：先以一般生身分排序分發，如未以一般生身分分發，則可依特殊身分學生身分外加名額甄選，唯仍須達本校甄選門檻及最低錄取標準。

(二) 特殊身分學生成績計算方式

1. 原住民學生

(1) 加分優待甄選總成績：其甄選總成績以加總10%計算，達本校最低錄取標準者，於學校核定之名額外加2%。但成績同分，經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其成績計算方式為：甄選總成績 $\times 11/10$ 。

(2) 應於報名時繳交其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正本一份，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應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身分之記事。

2. 身心障礙學生

(1) 加分優待甄選總成績：其甄選總成績以加總25%計算，達本校最低錄取標準者，於學校核定之名額外加2%。但成績同分，經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其成績計算方式為：甄選總成績 $\times 5/4$ 。

(2) 身心障礙學生指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者，或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者，應於報名時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3.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各依其升學優待規定辦理。

拾、放榜事宜

一、錄取考生榜單，於103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9時，公布於「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網站，網址：<http://www.fhsh.tp.edu.tw/>

二、甄選結果寄發：集體報名者，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由「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委員會」寄送相關國中轉發考生；個別報名者，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則由本委員會寄送。

三、錄取結果複查：

(一) 複查次數：以一次為限。

(二) 一律採現場親自或委託複查，複查委託書(如附件四，第17頁)，逾期不受理。

(三) 複查費用：新臺幣100元整，以現金繳交。

(四) 申請時間：103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下午1時至4時止。

(五) 申請收件地點：「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教務處藝術組收
(地址：11248 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70號)。

(六) 經複查，錄取有誤者，「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委員會」更正錄取結果。

- (七) 因複查造成之超額，以增額方式錄取；已錄取者不受申請複查考生補(改)錄取或取消錄取資格之影響，亦不依次遞補。

拾壹、報到入學

- 一、報到時間：103年6月23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下午4時止。請攜帶「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國中畢業證書」正本、查驗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並領取新生報到資料，親至本校藝術組報到。
- 二、未能親自報到者，得由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報到(須檢附報到委託書，如附件五，第18頁)。
- 三、各錄取考生需在規定時間內，攜「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正本逕至本校辦理報到，未依規定辦理報到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 四、錄取後，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五、凡經錄取且完成報到之考生，不得再行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報名，違者取消入學資格。

拾貳、備取生報到入學

- 一、報到時間：103年6月24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中午12時止。
- 二、報到地點：攜「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國中畢業證書」正本，查驗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至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教務處藝術組辦理報到。
- 三、請備取生親自或委請家長(監護人)到校辦理報到(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報到，須檢附報到委託書，如附件五，第18頁)，未依規定辦理報到者，則視同放棄遞補資格及取消該生入學資格。
- 四、備取生錄取後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五、凡經錄取且完成報到之考生，不得再行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報名，違者取消入學資格。

拾參、放棄錄取

- 一、錄取考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先填妥「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附件六，第19頁)，並經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03年6月25日(星期三)下午4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四、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拾肆、申訴處理

- 一、考生對於本甄選入學各項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得舉證並以書面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訴，申訴書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
- 二、申訴書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7日內(含例假日)，以限時掛號郵寄至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教務處藝術組(地址：11248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70號)，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再受理。
- 三、本委員會會於收文後以書面答覆為原則。

拾伍、其他注意事項

- 一、考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雖經報到入學，仍應撤銷其資格並追究責任。
- 二、如遇颱風或不可抗力之災害發生致報到必須改期時，除在大眾傳播媒體發布，並在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網站公告，<http://www.fhsh.tp.edu.tw/>。
- 三、如有未盡事宜，依「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委員會」決議辦理。

拾陸、本校 103 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4	2	3	3	0	1
	地址：11248 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 70 號							
	網址：http://www.fhsh.tp.edu.tw/							
	電話：02-28914131 分機 280（戲劇班）；250（藝術組） 專線：02-28954192（戲劇班）藝術組傳真：02-28950153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具有學習潛力或對戲劇充滿熱情、具有專長之學生。							
報名條件： （一）已取得「103 學年度國中教育會考」（以下簡稱 103 學年度國中會考）成績者。 （二）已取得「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成績者。								
壹、甄選入學分發招生名額：30 人								
藝術才能班		招生名額總計		備註：正取生名額 30 人，備取生 5 人。				
戲劇班		30 人						
貳、甄選入學分發成績採計及報名門檻：								
一、103 學年度國中會考：				二、103 學年度戲劇班術科測驗：				
採計科目	報名門檻			項目	滿分	報名門檻	加權	
國文	基礎級（含）以上			口語表達	100	加權 甄選總成績 達 60 分（含） 以上	x 0.5	
社會	基礎級（含）以上			專長表演	100		x 0.5	
寫作能力測驗	達 4 級分（含）以上							
錄取方式	一、依甄選入學術科測驗 加權甄選總成績 高低擇優錄取。 二、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1）口語表達（2）專長表演。							
備註	<p>戲劇教室包括實驗劇場、排演教室、設計教室和視聽教室，學科教室設有 E 化電腦教學。最新藝術大樓完工後，作為平日教學空間與年度成果展演場所。</p> <p>校內備有學生宿舍及多線專車接送上下學，北投捷運站也有公車接駁。校園風景優美為全國唯一設有美術、音樂、戲劇、舞蹈四科公立藝術高中，藝術跨科合作教學，學科比照普通高中，術科著重基本戲劇概論和實務學習，以培養藝術鑑賞力與藝術全人教育為目標。辦理國際藝術與交流如：差事劇團戲劇營隊、香港亞洲學生戲劇匯演、美國邁阿密大學戲劇演出、日本宮古高校戲劇課程及美國新加坡香港福建及澳洲高中學者參訪。教學成果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藝術群專題製作展演教學成果獲評「團體優獎」「團體特優獎」及「最具潛力學生推薦獎」。</p> <p>本班升學：97-101 學年度（近 5 年來）應屆畢業生共計 127 名，考上大學共 118 名學生，<u>大學錄取率約 93%</u>。</p>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填表日期：103 年 3 月 日

姓名		性別		出生 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上傳三個月內之 數位證件照	
畢業 學校	縣(市)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	畢業年月： 年 月		
家長		電話	(住家) (手機)				
住址	□□□-□□						
考生 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身障生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繳費 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直系血親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家長簽章/ 監護人			考生簽名	
右 欄 各 項 考 生 請 勿 填 寫	繳 交 資 料	<p>※學校集體通訊報名繳交：</p> <p>1. <input type="checkbox"/>報名表</p> <p>2. <input type="checkbox"/>學校集體通訊報名考生名冊</p> <p>3. <input type="checkbox"/>考生減免報名費證明文件影本一份</p> <p>4. <input type="checkbox"/>繳納報名費之公庫支票或郵政匯票（每人 280 元整，可合併開立為一張）</p> <p>5. <input type="checkbox"/>貼足 42 元郵資之限時掛號信封一個（A4 大小） 集體報名 2~8 人：貼足 52 元郵資 集體報名 9~25 人：貼足 72 元郵資</p> <p>6. <input type="checkbox"/>黏貼 103 學年度國中會考成績單正本</p> <p>7. <input type="checkbox"/>黏貼「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成績單正本</p>				<p>※個別通訊報名繳交：</p> <p>1. <input type="checkbox"/>報名表</p> <p>2. <input type="checkbox"/>考生減免報名費證明文件影本一份</p> <p>3. <input type="checkbox"/>繳納報名費之公庫支票或郵政匯票（每人 280 元整）</p> <p>4. <input type="checkbox"/>貼足 42 元郵資之限時掛號信封一個（A4 大小）</p> <p>5. <input type="checkbox"/>黏貼 103 學年度國中會考成績單正本</p> <p>6. <input type="checkbox"/>黏貼「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成績單正本</p>	
	甄選入學分發 單位備註欄						
甄選入學分發 錄取紀錄	錄取生正取序號：		錄取備取生序號：				

請黏貼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正本或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及與正本相符之戳章)

請黏貼術科測驗成績單正本或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及與正本相符之戳章)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
集體報名考生名冊

(*個別報名免填)

學校 名稱	(全銜)	電話		傳 真	
學校 地址	□□□□□ 縣市	市鄉路(街) 區鎮	段	巷	弄 號 樓
編號	姓 名	性別	身分備註 (請勾選)		
			一般生	特殊生 (勾選其他須註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合 計 :			名	免繳報名費共	名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 長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 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03 年 6 月 日

考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103 學年度國中會考准考證號碼：		複查經辦人		日期	

請浮貼「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
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正本

本欄請勿黏貼，本委員會將「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
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複查通知單」黏貼於此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
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複查委託書

本人_____因故無法前往辦理「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
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結果複查」，特委託_____代為辦理。

此致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委託人姓名：_____（簽名蓋章）

受託人姓名：_____（簽名蓋章）

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日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 報到委託書

考生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報到」，特委託_____君代為全權處理報到手續。

考生資料： 姓名：_____	受委託人資料： 姓名：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術科准考證號碼：_____	與考生之關係：_____
住址：_____ _____	住址：_____ _____
電話：(住家) _____ (手機) _____	電話：(住家) _____ (手機) _____

注意事項：

- 一、本委託書得剪下影印後填寫使用。
- 二、本委託書所填寫資料務須正確，且以正楷詳細書寫，字跡切勿潦草，如資料不正確或字跡辨識困難時，本委員會得拒絕受理。
- 三、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時，不必填寫本委託書，但須出具身分證明。
- 四、受委託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時，須出具本委託書與身分證明。

本表請自行列（影）印使用

考生雙方家長或監護人簽章：(父) _____

(母) _____

受委託人簽章：_____

考 生 簽 章：_____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 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術科准考證號碼：

第一聯 復興高中存查聯

國中教育 會考准考 證號碼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經由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招生，錄取貴校戲劇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並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此致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考生簽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103 年 月 日</p>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教務處蓋章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 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術科准考證號碼：

第二聯 考生存查聯

國中教育 會考准考 證號碼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經由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3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招生，錄取貴校戲劇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並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此致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考生簽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103 年 月 日</p>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 一、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後於 103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本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報名。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分發

交通位置圖

校址：11248 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 70 號 電話：(02)2891-4131



●台鐵：(火車時刻表：<http://new.twtraffic.com.tw/twrail/>)

I 西部幹線 台北↔桃園↔中壢↔新竹↔台中

●高鐵：(網址：<http://www.thsrc.com.tw/>)

1. 高鐵臺北站下車，改搭捷運北投線或淡水線，搭至北投站下車，轉搭 218 公車至「復興中學站」下車，再步行至本校，或搭小 6 公車至本校門口（註：班次較少）。
2. 搭捷運北投線至北投站下車，轉新北投線至新北投站下車，轉搭 216、223、266 公車至「復興中學站」下車，再步行至本校。